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海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07—046 号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认购

公司拟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 年 9 月 21 日，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关于认购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承诺函，现就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根据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汽车”）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上海汽车拟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分离交易可转债”），上海汽车决定向原股东全额优先配售，原股东放弃配售部分将根据市场情况向合格投资者发行。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作为上海汽车的控股股东，承诺行使上海汽车拟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优先认购权，最少认购人民币 8 亿元，即不少于 800 万张。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二日